

2017/2018年度學校特別通告

第S008B號

各位家長：

有關一、二年級親子秋季旅行事宜

本校定於十月三日(星期二)，由教師帶領一、二年級學生乘旅遊車前往佐敦谷公園旅行。現邀請家長一起參與，每名學生須由一位家長(父母親或監護人)隨行，詳情如下：

(1) 旅行日期	十月三日(星期二)
(2) 目的地	<u>佐敦谷公園</u>
(3) 費用	學生及家長各 30 元(合共 60 元車費—往返學校至 <u>佐敦谷公園</u> 車費)
(4) 集合及解散地點	本校禮堂
(5) 集合時間	上午八時(請勿過早回校)
(6) 出發時間	上午八時四十五分(逾時不候)
(7) 回程時間	下午十二時十五分
(8) 放學時間	下午一時
(9) 午膳安排	自備
(10) 服裝	夏季運動校服及運動鞋

備註：

- 基於保險及安全理由，校車公司只為學生提供服務，學生可選擇乘校車往返學校，家長自行到校會合；或由家長親自陪同子女回校。如當天不乘校車，請預早通知保姆。(家長可向校巴公司查詢)
- 凡不參加旅行者須回校自修；如因特別事故請假，家長必須以書面向學校申請。

校長：

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

學生注意事項

甲. 安全守則：

1. 學生必須嚴守秩序，絕對服從老師的命令，以策安全。
2. 出發及回程學生必須乘坐同一座位。
3. 上落車時不爭先恐後，在車上不可到處走動、喧嘩、飲食或嬉戲，更不可弄污車廂或把頭手伸出窗外。
4. 應跟隨老師的編排進行各項活動，不可擅自離隊或超越指定的活動範圍。
5. 不可單獨行動，如往洗手間，亦須兩至三人一起，以策安全。
6. 不可爬樹或攀折花木，亦不可做有危險性之舉動或破壞公物。
7. 遇到任何事故必須立即向老師報告，切不可擅自解決。
8. 應在營地範圍內的戶外地方活動，禁止進入未有開放的場地。

乙. 注意事項

1. 請依集散時間集合，逾時不候。
2. 學生在旅行日返校前如感身體不適，應留在家中休息，請家長向學校告假。
3. 必須穿著整齊「夏季運動服裝」，白色運動鞋，天氣涼則可加上外套。
4. 攜帶的衣物用品須寫上班別、姓名，及小心保管。
5. 請同學作好防蚊措施，如貼上驅蚊貼，避免蚊蟲叮咬。
6. 宜帶備太陽帽，若天氣不穩定，則宜帶備雨具。
7. 攜備兩個清潔膠袋，以備嘔吐時用。
8. 不可攜帶貴重物品。
9. 不可攜帶利器、音響器材及遊戲機，如攜帶相機則須自行保管，若遺失或損壞，責任自負。
10. 在旅行日，校車照常服務。
11. 如天文台於上午7時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又或紅色、黑色暴雨警告生效，當日之旅行便會取消。(如懸掛三號風球，當天則照常上課)

回條 (2017/2018/ S008B) (請於九月七日前交回班主任)

黃校長：

已知悉學校通告第S008B號有關秋季親子旅行事宜，我的子/女將

- 不參加秋季旅行，並於當天返校自修。
- 因事未能參加秋季旅行，將以書面向班主任提出申請。
- 參加秋季旅行，家長將陪同我的子女一起前往，隨回條附 60 元。

返學辦法： **學生乘校車**返校，家長自行到校會合

學生與家長一起返校

放學辦法： 於佐敦谷公園離隊，自行回家

乘旅遊車返校，學生如平日乘坐校車返家
(乘3:00校車)

學生不乘校車，與家長一同離校

*請在適當的內加✓

()班學生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 () 日